

证券代码：688323

证券简称：瑞华泰

公告编号：2023-016

转债代码：118018

转债简称：瑞科转债

深圳瑞华泰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每股分配比例：A 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.07 元（含税）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69,106,527.86 元。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，公司 2022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70 元（含税）。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总股本 180,000,000 股，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2,600,000.00 元（含税）。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32.41%，2022 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，不送红股。

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因可转债转股/回购股份/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/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。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，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《深圳瑞华泰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 2022 年度经营和利润情况，综合考虑公司日常经营和后续发展的资金需要及对股东的回报，制定了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。具体预案如下：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70 元（含税），按照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股本计算，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2,600,000.00 元（含税），占公司 2022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2.41%，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不送红股。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中现金分红金额占公司 202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的约定，体现了公司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的重视，保障了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综上，全体独立董事同意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监事会意见

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、现金流状况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的约定，体现了公司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的

重视，保障了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监事会同意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并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（一）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

（二）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瑞华泰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3 月 18 日